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中小股东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监高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时间：2019年9月25日（星期三）15时
- 2、会议地点：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17楼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萍女士
- 6、股权登记日：2019年9月18日
- 7、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61,865,22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8.3441%；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0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参加现场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61,865,22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8.3441%（其中，参加本次大会表决的中小股东及其授权代表共计1人，代表有

表决权的股份数457,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495%)。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第六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选举），该议案适用于累积投票制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王萍女士、彭寅生先生、George Lane Poe先生、Andreas Winterfeldt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公司聘任的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萍女士

表决结果：同意票261,865,22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457,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上述同意票数已超过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2，王萍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彭寅生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票261,865,22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457,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上述同意票数已超过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2，彭寅生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George Lane Poe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票261,865,22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457,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

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上述同意票数已超过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2，George Lane Poe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Andreas Winterfeldt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票261,865,22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457,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上述同意票数已超过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2，Andreas Winterfeldt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2、审议通过《关于第六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选举），该议案适用于累积投票制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金建海先生、蒋萌女士、俞寿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公司聘任的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2.01 独立董事候选人金建海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票261,865,22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457,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上述同意票数已超过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2，金建海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独立董事候选人蒋萌女士

表决结果：同意票261,865,22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457,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上述同意票数已超过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2，蒋萌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独立董事候选人俞寿云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票261,865,22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457,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上述同意票数已超过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2，俞寿云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通过《关于第六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股东代表监事选举），该议案适用于累积投票制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王小会先生、余真颖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杨毓哲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3.01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王小会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票261,865,22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上述同意票数已超过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2，王小会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3.02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余真颖女士

表决结果：同意票261,865,22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上述同意票数已超过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2，余真颖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该项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2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261,865,223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其中中小股东同意票457,6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5、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项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

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261,865,223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郭斌律师、魏曦律师

3、结论性意见：本次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主体资格、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之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